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551　　公司简称:时代出版

一、重要提示

1.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公司负责人王民、副董事长总经理郑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桂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窦晓庆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746,087,675.36	6,783,431,026.97	-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52,992,125.07	4,628,784,869.73	-1.6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934,720.61	-388,718,952.81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88,463,995.70	1,477,040,773.53	1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917,950.87	117,629,226.36	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833,469.43	113,522,820.60	-2.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	2.42	增加1.2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31	0.2325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31	0.2325	0.2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81,371.4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70,914.7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5,355.4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018,497.19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372.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343.12	
所得税影响额	-142,917.16	
合计	7,084,481.44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6,80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725,557	59.45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6,899,106	5.32	0	无	0	国有法人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1,500,125	4.25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039,400	1.79	0	未知		国有法人
合肥科聚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489,216	1.48	0	未知		国有法人
陈新福	2,821,107	0.5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2,443,901	0.48	0	未知		国有法人
陈力	2,339,618	0.4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05,333	0.30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929	0.30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725,557	人民币普通股	300,725,557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6,899,106	人民币普通股	26,899,106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1,500,125	人民币普通股	21,500,12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039,400	人民币普通股	9,039,400
合肥科聚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489,216	人民币普通股	7,489,216
陈新福	2,821,107	人民币普通股	2,821,107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2,443,901	人民币普通股	2,443,901
陈力	2,339,618	人民币普通股	2,339,61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05,333	人民币普通股	1,505,33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929	人民币普通股	1,500,92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合肥科聚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所属全资子公司。公司未有资料显示其他各股东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635,216,793.31	2,112,074,476.24	-22.58%	主要系本期部分应收款未到结算期所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31,168,245.40	897,242,863.87	48.36%	主要系本期部分应收款未到结算期所致
预付款项	246,170,549.54	139,533,814.01	76.42%	主要系本期预付采购货款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75,200,124.87	315,410,373.86	-12.75%	主要系本期短期理财投资到期赎回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5,250,230.83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509,114,949.16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2,749,362.9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所致
其他应付款	85,702,940.28	99,444,003.83	-13.82%	主要系保证金押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减少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1-3月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1,688,463,995.70	1,477,040,773.53	14.31%	主要系本期商贸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46,168,973.73	40,309,712.75	14.54%	主要系发行费用及人员成本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15,355.43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调整所致
投资收益	3,834,126.35	121,876.80	3045.90%	主要系联营企业懒人在线业绩稳定增长,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4,081,371.41	37,053.53	10914.80%	主要系本期印刷设备更新，出售机器收益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1-3月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934,720.61	-388,718,952.81	不适用	主要系部分出版、商贸业务应收款未到结算期,未能同步回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9,130.93	-226,482,332.9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短期理财投资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自2018年12月27日起开始实施公司股份回购计划，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2019年3月22日,公司本次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共计回购公司股份21,500,1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5%,使用资金总额20,151.60万元(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公司已于2018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章节披露了华严集团有限公司拖欠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时代创新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科技”)代理舞台设备采购货款1505万元的相关诉讼事项,时代科技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了财产保全、查封了相关账户,后法院判决时代科技胜诉,由被告偿还时代科技货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被查封账户已入款1000万元,其余款项入该账户手续正在办理中,时代科技已向法院申请对上述款项强制执行。

3.3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民
日期: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9－027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本次会议从2019年4月19日起以传真、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王民董事长主持,经过充分讨论、认真审议,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二、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将与安徽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安徽省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科技”)发生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等类别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合计约人民币1084.47万元(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交所网站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由于上述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持有安泰科技887.32万股(占其总股本的9.86%),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上述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关联方董事王民、程春雷、郑可、朱寒冬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与会其他董事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在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新颁布的会计准则规定,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交所网站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9-028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上午10:00在公司一楼第二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从2019年4月19日起以传真、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振球主持,经过充分讨论、认真审议,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3号——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6年修订)》的有关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后,认为: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允地反应了本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对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程序合法合规,相关审核程序严格保密,遵循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规定。

与会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二、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将与安徽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安徽省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科技”)发生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等类别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合计约人民币1084.47万元(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交所网站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由于上述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持有安泰科技887.32万股(占其总股本的9.86%),根据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上述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与会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在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新颁布的会计准则规定,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交所网站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与会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9-029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新闻出版》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主要业务板块经营数据概况(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销售码洋(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毛利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去年	本期	增长率(%)
出版业务:												
自编教材教辅	35,217.18	35,427.00	0.60	17,389.69	17,448.48	0.34	11,734.41	11,741.08	0.06	32.52	32.71	0.19
租型教材教辅	27,290.21	27,391.04	0.37	17,436.03	17,442.55	0.04	12,083.45	12,073.73	-0.08	30.70	30.78	0.08
一般图书	22,772.58	26,496.07	16.35	7,066.22	8,188.98	15.89	4,994.62	5,844.73	17.02	29.32	28.63	-0.69
期刊杂志	1,646.05	1,781.64	8.24	289.14	303.15	4.85	219.80	234.09	6.50	23.98	22.78	-1.20
发行业务:												
一般图书	7,893.35	8,542.72	8.23	4,128.08	4,439.20	7.54	3,637.34	3,904.37	7.34	11.89	12.05	0.16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9-030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预计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1,084.47万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预计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将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亦不会因此在经营上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书表示同意,并在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上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2019年将与安徽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物业”)、安徽省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科技”)发生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等类别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要求,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全票通过;预计的交易价款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价格是公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2.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房屋租赁	时代物业	350.09	370.49	无
	安泰科技	183.33	148.50	无
	小计	533.42	518.99	无
物业管理	时代物业	376.61	375.98	无
资产管理	时代物业	174.44	0	2019年签订资产管理协议
合计	--	1,084.47	894.97	无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住所	关联关系
安徽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卢光荣	许可经营项目:餐饮服务,棋牌、咖啡、茶饮服务打字、复印,烟、酒零售。一般经营项目:物业管理,房屋修缮、保洁、租赁,汽车租赁,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日用百货销售。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圣泉路1118号	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3.66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周玉	建筑智能化工程、公共安全防范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合同能源管理、节能工程咨询服务和改造;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太阳能光伏工程设计、施工;太阳能光伏电源设备及组件的生产与销售;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通讯设备、机电设备生产、销售;绿色建筑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水平衡测试;能源审计;能效评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承包许可范围内的境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工程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肥市高新区天达路71号华亿科学园A1栋8楼	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9.86%股份,其为公司参股公司

2.关联方截止2018年12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时代物业	2,812.35	737.04	2,413.86	253.34
安泰科技	158,078.06	67,322.93	87,519.60	7,652.69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公司拟将位于合肥市蜀山区翡翠路1118号出版传媒广场,建筑面积10,336.32平方米的房屋出租给时代物业开展办公及资产运营管理,全年租金总额预计为322.49万元。

2.公司拟将位于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599号时代数码港大厦的地下车位出租给时代物业,全年租金总额预计为27.60万元。

3.公司拟将位于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599号时代数码港大厦,建筑面积为3,471.50平方米的房屋出租给安泰科技用作办公或营业,全年租金总额预计为183.33万元。

4.公司拟将位于出版传媒广场建筑面积为45,222.63平方米的办公用房委托时代物业进行物业管理,全年费用预计为376.61万元。

5. 公司拟将位于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599号时代数码港大厦等建筑委托时代物业进行资产运营管理,全年费用预计为174.44万元。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守公允的市场价格,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上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基于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正常业务运营需要且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原则进行,预计将在公司日常业务运营中发挥积极辅助作用。

2.上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将按照公允原则执行,交易的确定、定价符合相关程序以及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过程透明,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是平等互利的双赢关系,不会给公司带来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的情形。

3.上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将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亦不会在经营上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9-031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无须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修订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现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自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起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通知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或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 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 调整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应将之前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不得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会计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且计提范围有所扩大,以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进一步明确。

5. 金融工具相关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分类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本公司将持有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本公司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

4. 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并于2019年一季报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2018年末可比数。

上述新准则实施预计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1. 公司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3. 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729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公告编号:2019-1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赵晓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国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严峻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48,263,591.89	3,279,867,570.44	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844,832.28	54,153,804.19	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576,650.53	48,588,231.42	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8,016,744.85	164,197,491.14	99.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	0.019	1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	0.019	1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5%	0.42%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727,558,625.94	18,174,142,444.63	-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034,307,496.45	12,904,046,925.89	1.0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37,44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77,683.13	1.财政扶持资金:544万元 2.节能技改资金:216万元 3.税收奖励：52万元 4.财政补贴：46万元 5.企业发展金：28万元 6.环保资金：23万元 7.其他：109万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76,731.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1,154.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797.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45,147.93	
合计	8,268,181.7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1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40%	1,617,727,568	297,607,89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3%	85,309,862	0		
#重阳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	77,470,424	0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87%	52,686,697	11,306,780		
唐建华	境内自然人	1.78%	50,247,239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8%	38,855,4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0%	28,300,572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泽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17,484,706	0		
#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重阳战略聚智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15,500,134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14,556,166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	1,320,119,674	人民币普通股	1,320,119,67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5,309,862	人民币普通股	85,309,862
#重阳集团有限公司	77,470,424	人民币普通股	77,470,424
唐建华	50,247,239	人民币普通股	50,247,239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41,379,917	人民币普通股	41,379,91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8,855,4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55,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8,300,572	人民币普通股	28,300,57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泽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484,706	人民币普通股	17,484,706
#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重阳战略聚智基金	15,500,134	人民币普通股	15,500,13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556,166	人民币普通股	14,556,16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持有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19.94%股份。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股东中,重阳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76,250,424.00股, 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220,0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77,470,424股;#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重阳战略聚智基金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5,500,034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5,500,134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原因
其他流动资产	481,018,729.91	82,976,553.13	480%	主要系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买理财产品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542,876.03	-100%	主要系报告期内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
应付职工薪酬	75,559,671.76	53,680,609.66	41%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57,332,438.22	239,679,610.74	-34%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交税费减少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原因
财务费用	-2,766,083.38	1,030,749.03	-368%	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10,177,683.13	3,175,867.27	220%	主要系报告期内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6,731.38	1,694,602.17	-48%	主要系报告期本公司子公司银行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37,441.80	-983,529.40	-168%	主要系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70,837.74	4,835,872.05	-78%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219,683.22	952,102.32	-77%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0,293.50	4,881,188.10	-89%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税费返还减少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6,731.38	1,694,602.17	-48%	主要系报告期本公司子公司银行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363,577.02	132,292,153.74	53%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长期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一季度为啤酒消费淡季,2019年1-3月份,公司实现啤酒销量118万千升,同比增长3.31%,其中燕京主品牌销量78万千升,“1+3”品牌销量109万千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4,826万元,同比增长5.13%,实现利润12,828万元,同比增8.27%,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884万元,同比增长8.66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058万元,同比增长4.09%。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3月22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3月2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年03月30日	书面问询	个人	报告期末至披露日之间,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解答投资者提问10条,为中小投资者解答了公司基本情况等方面的问题。
2019年03月30日	电话沟通	机构	每个工作日公司都通过热线电话的方式解答投资者问题,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经营、管理及行业状况,未提供任何书面材料。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证券代码:000729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公告编号:2019-13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9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分别为:赵晓东、刘翔宇、谢广军、邓连成、戴永全、丁广学、张海峰、李光俊、杨毅、吴培、李兴山、王连凤、朱立青、张桂卿、尹建军。会议由董事长赵晓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于2019 年 4 月 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于 2019 年 4 月 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29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公告编号:2019-14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9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分别为:王金泉、宋玉梅、周洪年,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金泉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同意《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进行了认真审核,出具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于2019 年 4 月 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仔细核查了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资料,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于 2019 年 4 月 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29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公告编号:2019-16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2017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会计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2016年2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201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情况

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包括:

1、金融资产分类变更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金融资产减值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以更加及时、恰当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资料,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仔细核查了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资料,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等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